

证券代码：838826

证券简称：华茂林业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郑世珍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郑运生、卢伟峰、吴启义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上半年的经营与财务情况编写了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7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重庆华茂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8 日